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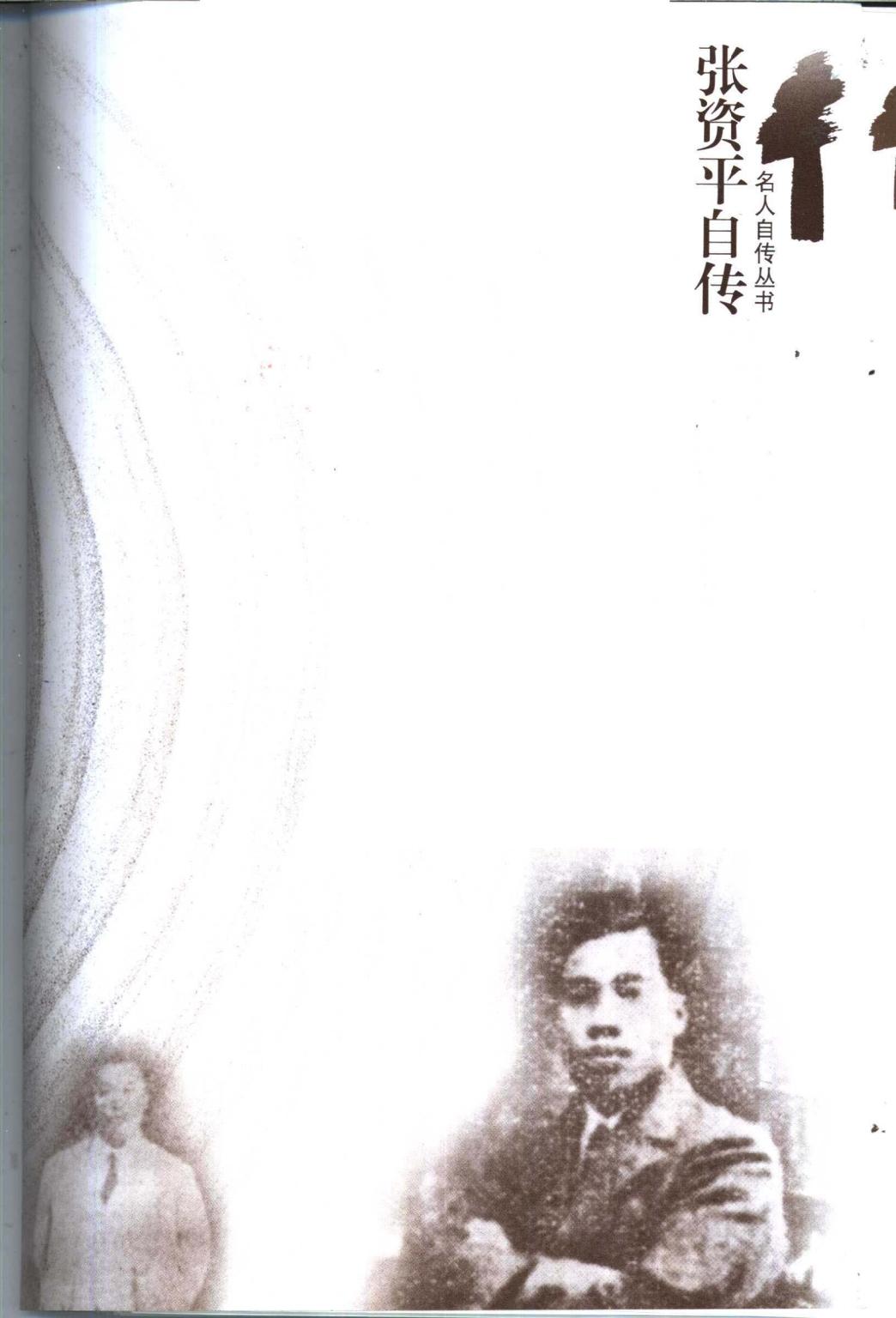
# 张资平

名人自传丛书  
江苏文艺出版社



# 张资平自传

名人自传丛书



# 张资平自传

---

主 编:吴福辉 钱理群

编 者:朱寿桐

责任编辑:伍恒山

责任校对:荆 戈

责任监制:胡小河

---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淮阴新华印刷厂

---

850×1168mm 1/32 插页2 印张9

字数:200,000 199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10,300 册

---

标准书号:ISBN 7—5399—1241—3/I · 1153

定 价:12.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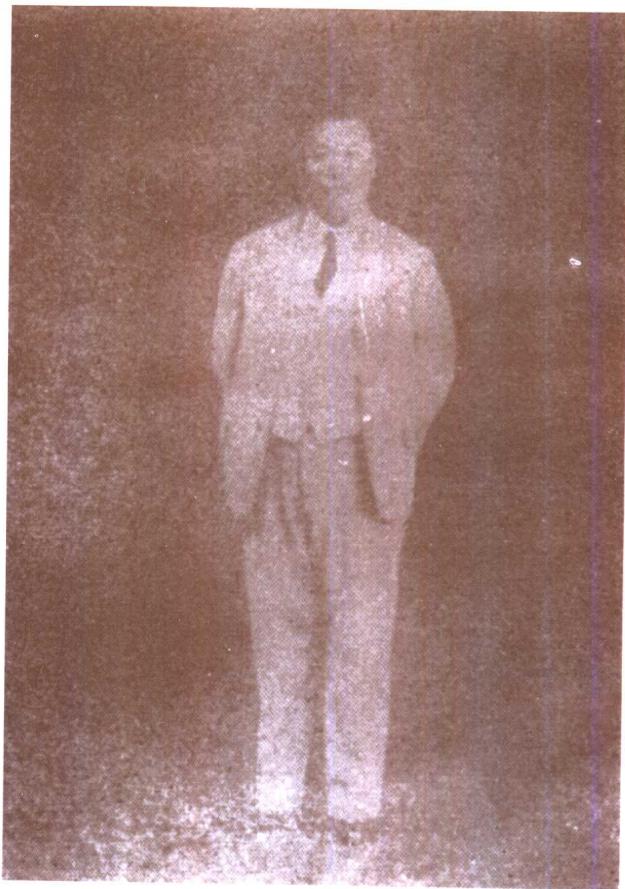
---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1



创造社时期的张资平



三十年代张资平照片

## 目 录

### 第一部 脱了轨道的星球

- |     |              |
|-----|--------------|
| 1   | 一、父亲是我的知己    |
| 19  | 二、最好能进官费学校   |
| 37  | 三、卷上画红梅      |
| 55  | 四、报考喇叭手      |
| 69  | 五、溥仪和我同学了    |
| 78  | 六、我也有程度考清华   |
| 97  | 七、失了光芒的暗星    |
| 109 | 八、性的苦闷和经济的压迫 |

### 第二部 资平自传：从黄龙到五色

- |     |              |
|-----|--------------|
| 131 | 一、我的故乡       |
| 140 | 二、广益中西学堂     |
| 149 | 三、省城平静无事地光复了 |
| 162 | 四、试去报考东洋     |
| 178 | 五、恰恰占了孙山的位次  |
| 186 | 六、决意济河焚舟     |

## 目 录

### 第三部 杂忆

- 206 一、写给谁的信
- 212 二、白滨的灯塔
- 220 三、澄清村
- 229 四、通信一则
- 230 五、我的创作经过
- 239 六、曙光新时期的创造社
- 249 七、新红 A 字自序

### 第四部 答辩

- 253 一、读《创造社》
- 274 二、我与乐群
- 278 三、编后并答辩
- 281 四、答黄棘氏

283 后记

# 第一部 脱了轨道的星球

## 一、父亲是我的知己

不单是岭南，大概是全中国，当过新年的时候，无论是在怎样的穷乡僻壤，住民都有一番除旧更新的表示。最容易看得见的就是人家门首的春联，和住室门楣上的横额。譬如春联之最浅俗的是：

“爆竹一声除旧岁，  
桃符万户更新春。”

在辛亥革命前，除了少数的革命党人之外，民俗对皇帝还是十分尊崇，这也是可以从春联窥测出来的。譬如在岭南的乡间，民家大门首的春联多是：

“庆春王正月，

祝天子万年。”

其余如侧门（一称小门）的春联，则有：

“圣代即今多雨露，  
人文从此际风云。”

一般正门（即大门）的春联多是四个字，而侧门（即小门）的多是七个字。他们之尊君及崇拜元首全出至诚，决没有抱半点希图富贵的私欲而妄去歌功颂德。到了今日，我才解了卢骚之“回复自然”正是和现在之我的“今不如古”的慨叹一样。在所谓三权分立的德谟克拉西破产的今日，在议会政治腐化到了极点的现代，我觉得还是“回复自然”，恢复往昔的君主独裁制痛快些，干脆些。可惜现代的俄国人和意大利人还是卑怯的伪虚的居多，无能更进一步去向史达林和莫索利尼上劝进表。

闲话少提，我们说我们小百姓的日常事情吧。

在岭南的我的住家地点，不乡不市，离城只有四里多路。我的高祖、曾祖在前清算是富贵中人——衡之以今日的时髦语或许是地主、官僚、土豪劣绅吧，——所以我们家里的春联不像普通民家的那样粗俗，还是带着书香人家、富贵人家的口气。今试举二三之例如下。

我家大门的门联是：

“珠联璧合，  
凤翥鸾翔。”

有人说，这是只限于迎亲时候用的，其实不然，这副对联的涵义是极广泛的。我们的祖先之爱用这副门联，是因为它表示着“和气蔼蔼，一家团圆”的意思。

记得我的曾祖曾为我的父亲撰写一对书房里用的对联：

“灯火夜深书有味，  
墨花晨润字生香。”

我小时，因为这副联字义易解，喜欢念它，故念得最熟。  
我家中堂的楹联是：

“孝友传家，诗书礼乐；  
文章报国，秋实春华。”

我家在旧日是如何的家庭，由此一副对联，可以完全表示出来了。

我家上堂，即是祖堂的楹联是：

“孝友一家，庶可承忠厚绵延之泽；  
蒸尝百世，其毋忘艰难缔造之勤。”

读者由这副楹联，更不难明白在旧日的我们的家庭是怎样的家庭了。据说是我的伯曾祖所撰。

其次要说门楣上贴的横额了。横额和春联不同，纸幅无须春联的那样长，通常是长二尺宽八寸，只由右至左写四个字，都是吉利语。最普通的如：

“富贵寿考”  
“和气致祥”  
“千祥云集”  
“百福骈臻”。  
.....

岭南的民房都是族聚而居而建筑的，故多是合数幢房屋的大屋，屋内分划许多小室 (Chamber)，每室的门楣上大都贴有横额。假如是新婚夫妇的住室，门楣上的横额大概是用“百年偕老”、“鸳鸯福禄”等字样。至年老者的住室，门楣上则多写“百子千孙”、“子孙满堂”等字样，这表示中国人在

往昔是希望多产及重男轻女的习俗。

不单一般人的住室，商店也需要这类吉利语写成横额，贴在门楣上。譬如“贵客常临”、“货如轮转”等字样，都是商业上使用的吉利语。有些农民在猪圈牛栏的门额上，甚至于在厕所的门额上，也贴上这类的横额。我们村里有一个农民不认识字，只请蒙塾先生把横额写好，拿了回来贴错了地方，闹了不少的笑话。例如他把“六畜兴旺”贴在他的父母的寝室门楣上，把“贵客常临”贴在他的妻的住室门楣上，把“子孙满堂”贴在牛舍的门额上。“食禄万钟”是该贴在厨房的门楣上的，他却把它贴到厕所的门额上了。

春联和横额都是用红纸写黑字，这是表示喜庆的色彩。但是，若死了人，则不能用那些吉利语，也不能用红纸写黑字，而改用蓝纸写白字了。这是表示有丧事的色彩。现在国民政府用这样的色彩表示青天白日，我们民众的眼睛也看惯了这种色彩，不觉得它是怎样可怕的了。若给村中的老年人看见，一定不喜欢，会说有丧事才用这类的颜色吧。

有子女的人死了时，大门上的门联上幅是“恩深罔极”，下幅应死者之性不同而有差别，若是男性，用“痛切靡瞻”，若是女性用“痛切靡依”，这是大家所知道的，至于侧门的门联或屋内的楹联，当然是临时由死者的亲属友人所撰的挽联了。

“富贵寿考”即是“长命富贵”的意思，也是代表往昔——否，现在还是一样，——知识分子的思想，简单地说，就是升官发财。中国人本有一种奴隶根性，即藉赖一个英雄豪杰——当时所谓天子的——之声威势力，一方面当奴才，一方面剥削下层民众以肥自己的私囊，达成了这个目的，即是所

谓“富而且贵”了。但是一个人会早死，虽有富贵也不能享受，所以在富贵之外，尚需要寿考这一个条件。富贵是互相依存的。何以言之？譬如做生意的人发了财，就可以捐官或教养他的子弟，使入仕途；做了官后，自然地会发财了。只有寿考是听天由命的。

既富且贵，而又寿考之后，他们更进一步的希望是“子孙满堂”、“百子千孙”了。故他们有了钱便建造广大房屋准备儿孙将来的住宅，买万顷的良田准备儿孙将来的米粮。故跟着“做官发财”的思想而起的，当然是“买田做屋”的思想了。在往昔没有像今日那样可靠的帝国主义银行可以贮款，买田做屋即是他们的积蓄的一个方法。故当时一般的人最先都是储蓄，准备买田。第二步便造房子。

我的高祖在广州开绸缎庄，发了财，在当时（由嘉庆至道光年间）号称百万。百余年前的百万，不止等于今日的千万之价值。他在村中买了二三百亩田，在城里开了两间当铺，但是他的最大的成绩还是建造了一家大厦，名“留余堂”。他的两个儿子，八个孙子，廿四个曾孙，六十余个玄孙在后日得蔽风雨，完全是受这位为子为孙筹划得十分周全的高祖的余荫。

高祖所建筑的大屋是三堂六幢的建筑，像这类的屋式在岭南到处都看得见的。由若干堂和若干幢的数字，可以表示房屋的大小宽狭。最普通的是两堂两幢。最小的是假二堂（有门楼的亭子式建筑）一幢。至于三堂四幢，那是极宏伟的建筑了。何况三堂六幢呢！不过我们的大屋仍然是二堂四幢，最外侧两幢是假的，故称之为假六幢。

何谓堂？堂是岭南族聚而居的民房的中心建筑，为族人

所公有的祖堂、礼堂，以充庆吊时使用的。一般分上中下三堂，故民俗有以“三堂大屋”为夸的。有了三堂，至少在两侧有两幢。至两堂式的屋，则只有上下两堂，而缺乏中堂。

上堂是安置祖先牌位的祖堂，在神龛内占有最高位的木主牌一定是刻着：

“某氏历代祖宗之神位”。

祖堂的陈设布置有些和神庙或佛寺相似，极其庄严华丽。当然也有简单朴素的，但也决不至像日本人家庭里的佛坛那样简单，仅仅在一个小木厨里摆一个牌位而已。

中堂是每当庆吊时所需要的礼堂或宴会厅，所以也叫做中厅，一般比上堂宽阔。下堂的面积最小，即是大门内的门廊，遇庆吊时充传达处或鼓乐场之用。联络上中堂或下堂的当然是两侧的廊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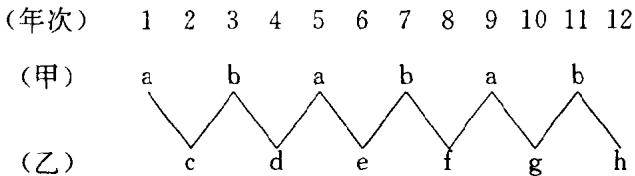
各幢的建筑是挨正身的“堂”的两侧建造的，每幢有由六七间至十二间的小房子，即前述的 Chamber。这种建筑从“百子千孙”的观念产生出来的。建造大屋的祖宗知道他的子孙不是个个都有力建造房屋所以为他们预先准备，使三代四代之后的子孙还能够在一家大屋子里面容纳下去。大屋的建设者到老年便将这些房子均等地分给他儿子们。譬如说房子四十间，均等地分给两个儿子后，大儿子若有五十个子孙仍然挤在二十间的小房子里，小儿子若只有十个子孙，也是一样享用二十间的小房子。

但是田亩却不能够像房屋那样固定地均等地分给儿子们了。他以之充作蒸尝，使他的儿子们轮流着收益。轮着蒸尝的人便是值班祭祀的人。在前清时的知识分子对于“祭”看得十分重要，郑重其事。当祖先的生忌辰要在祖堂上设祭，又

春秋两季要在坟堂里设祭，那即是扫墓。蒸尝愈大的人，他的祭祀也愈隆重。没有蒸尝的人，他的子孙对他也比较的冷落。故欲获得后代子孙的崇拜，自己先要造成一分蒸尝，换一句话说，祖先崇拜心的深浅，完全视经济条件如何而决定。乡俗以坟前有多数的子孙跪拜着祭祀，便是泉下人的光荣。但是隔代的子孙都不愿远道来扫墓，于是创立了“祚肉”或“丁子钱”等名目以引诱子孙之来上坟。当然“祚肉”和“丁子钱”是从尝蒸内划出来的。不过这里有一个问题，即上坟的子孙愈多，是证明失业或失学的子孙愈多。由这种论法推论下去，蒸尝愈大的祖先，他的后裔自然是多产出无业流氓。这些问题之讨论让之后节罢。

上述蒸尝的轮流收益也有许多流弊。譬如我的高祖的蒸尝，若给我的祖父一家人（我八九岁时，祖父一家只八个人，算是八口之家。）轮着收益时，足够三年间的米粮。但是我的祖父要十二年间才能轮着一次。我的祖父只是一个穷秀才，既不能像曾祖那样地做官，又不能像高祖那样地发财，结果唯有穷一辈子了。

我的高祖有两个儿子，即是我的曾祖和伯曾祖弟兄两人，成立“留余堂”的甲乙两大房。伯曾祖和他的父亲一样，也只有两个儿子，今假定为 a 和 b 两家，我的曾祖却有六个儿子，今亦假定为 c, d, e, f, g, h 六家。因为中国的财产制度是均等地分配给儿子们的，所以蒸尝也是在甲乙两大房间均等地轮收。在 a 或 b 的家庭，有四分之一的轮值机会，即四年可以轮值一次。至于 c, d, e, f, g, h 各家，则在十二年间才能够轮值一次。今将轮值的顺序关系表示如下：



即在五年间，a家轮值两次了，e家还没有轮着。又在七年间，a家轮值三次了，h家还没有轮着。再下一代，譬如到了c, d……的儿子辈，有四个的，有六个的，那就须四十八年间或七十二年间才能轮着一次了。于是大家对蒸尝也绝望了。各人知道祖宗的余泽，过了三四代之后，也是不可靠的了。只有各人打各人的算盘。念过书的人，开设蒙塾。字墨差些的人，则赴南洋群岛替白种人开荒。

当我九岁的那年，即一九〇一年（前清光绪二十七年），我们的农村就荒落得不成样子了。不过比邻近几县还算好的，因为我们县里的大地主比较少数。那时候，在县城，也渐次有商业资本的抬头了。——一部分是由南洋回来的暴发户，一部分是是从地主或官绅阶级的子弟转变的。——因是，佃农的生活一天一天地困苦，农业劳动者更不消说了。

村中贫苦民众的金融机关只有摇会和当店。前者也是操于土豪劣绅之手，最后的利润仍然是归给他们。至于当店是人人知道的剥削贫苦农民的机关。上海的当店限期十八个月，期限比我们村里的短。我们乡里的当店是限期三年，利率二分，比上海的当店利息却高了两分。

这两种金融机关也只有使贫农一天一天地陷于穷困，终至于沦亡。

我的曾祖兄弟举人，大挑知县，曾历署陕西的富平、永寿、韩城、紫阳等县，但是卸任后，两袖清风，只带了许多

古籍和怪石回来，因为我的曾祖有米元章之癖。归田之后，住在“留余堂”。我的高祖遗产丰富，故我的曾祖可以坐在村中当一名正绅，（他大概不会被劣绅之名吧。）但是无意识地当了一个剥削苦穷农民的地主。幸得在那时代，一般以农民之供奉地主为理之当然的。

可怜的是我的祖父一代了，要经几年间才轮得着一次的收益，但他仍然担当了小地主的虚名。

到了我的父亲一辈，名为官家世家的子弟，但在经济上穷得和农业劳动者没有两样了。又因为青了一衿，传统的封建的固陋思想禁止住他，不敢去营商，从工，或业农，但又不愿意开设蒙塾去教读。到最后，无可奈何，父亲决意往南洋了。

农村疲弊之后，官绅家里的子弟和贫农家里的子弟是将陷于同命运的，即尽赴南洋为白种人裸露褴褛，以启山林。

那时候的米价每元一斗，但是一般都说打饥荒了。因为那时的银元价格实在太高了，平时一元可以抵三斗米的价值，但到了这样的饥馑时期，只能买一斗多的米了。我家里的稍为好一点的衣服也和贫农家的衣服一样，寄存到当店里去了。

我的母亲早逝，所以我不知道我的母亲是怎样的女性。我从小是父亲抚养我长成的。白天教我读书，夜里陪我睡觉，都是他一个人。我五岁就破学，念“学而第一”，但只是暗记，不识字义。父亲知道这样传统的念死书方法是不妥的，所以另外剪了许多方纸片，写“天地日月椅桌台凳”一类的字给我认，并要我做浅近的对子，如“日对月”，“风对雨”，“花对草”一类的对子。

由五岁念书，念至九岁，那年春，我居然念到《小雅》了，

但是对于文义仍然一点不懂。

我九岁那年，是对我刺激最深的一年。才过了新年，父亲便来问我：

“今年送你到公孚当去念书好么？”

“公孚当”是一个族人借旧当店开设的一间蒙塾。

我当时并没有表示愿意不愿意。好奇心诱惑着我想去，同时又有点害怕，因为我听说过，也看见过，蒙塾的先生专爱叫学童担板凳过去，伏在板凳上面，给他打屁股。

但是父亲给经济压迫得太苦了，决意到南洋各埠去走一遭。等到父亲动了身后，被家人送到公孚当私塾里来时，自己才感着悲痛。这大概就是一般人所说的“举目无亲”的悲痛吧。每天捧着书走到那个单眼先生面前来背诵时，泪珠便一粒一粒地从眼眶里滚出来。思念父亲么？不是的，对于父亲一点不思念。自己只觉得全塾的人，——不问先生或同学，都是自己的敌人，自己一个人在私塾里是孤立的。

我的《小雅》快要念完了，父亲未动身前不单为我准备了一本《大雅》，也预先为我买好了两大册《书经》。但是在公孚当念书比父亲教我的时候迟缓，书中的字义仍然是一点不懂。当父亲教我念《梁惠》、《离娄》、《公孙丑》的时候，他会讲“瞽叟舜象”、“曾子养曾息和曾元养曾子”、“齐人有一妻一妾”等有趣的故事给我听。自进公孚当后，真个是完全念死书了。

足足念了一个长年，才把诗经念完。至诗经里所说的是些什么事体，当然是半点不懂。

这年冬，我祖父死了。我的父亲动身往南洋时在二月（阴历）中旬，他是搭当时在梅江为唯一的交通机关篷船到汕